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和《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8月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
1	钟烈华	198,001,330	16.61
2	彭倩	114,000,000	9.56
3	徐永寿	93,657,056	7.86
4	张能勇	69,708,408	5.85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092,718	2.44
6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23,289,300	1.95

7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20,605,400	1.73
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14,420,565	1.21
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9,055,400	0.76
1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1 组	8,222,500	0.69

注 1：截至 2025 年 8 月 6 日，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18,124,508 股塔牌集团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2%，为公司前次已回购的股份。

注 2：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
1	钟烈华	198,001,330	16.62
2	彭倩	114,000,000	9.57
3	徐永寿	93,657,056	7.86
4	张能勇	69,708,408	5.85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092,718	2.44
6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23,289,300	1.95
7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20,605,400	1.73
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14,420,565	1.21
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9,055,400	0.76
1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1 组	8,222,500	0.69

注 1：截至 2025 年 8 月 6 日，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18,124,508 股塔牌集团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2%，为公司前次已回购的股份。

注 2：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3 日